

《穿越聖經》

歷代志下（2）所羅門籌建聖殿、聖殿工程的動工、完工，以及約櫃入殿 （代下 2:10-5:6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歷代志下 1:1-2:9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歷代志下 1:1-2:9 講述所羅門王求智慧、所羅門的權力和財力，以及所羅門籌建聖殿等故事。

歷代志上以大衛的生平為經緯，歷代志下則集中描述南國猶大其他君王的生平，很少提到北國以色列，原因有以下幾點：第一，此卷書是為從巴比倫被擄之地歸回的猶大人而寫的；第二，猶大代表大衛王的家譜，彌賽亞將從這個譜系而出；第三，北國以色列動亂不斷，成為無政府狀態，百姓悖逆神，然而猶大偶爾還能順從神。

摩西在數百年前所建造的會幕，雖歷經搬動，百姓仍然藉著它來敬拜神。所羅門登基作王，會幕設在基遍，該城在耶路撒冷西北約十公里處。除了約櫃被大衛運到耶路撒冷外，會幕中其餘的器物都留在基遍。大衛想把象徵神同在的約櫃安放在耶路撒冷城中，使自己能在那裏管理百姓，但是會幕所在地基遍仍是以色列的宗教重地，直到所羅門在耶路撒冷造好聖殿以後，敬拜中心才自此轉移。

神對所羅門說：“你願我賜你什麼，你可以求。”這個應許勢必讓人心為之一振。所羅門把百姓的需要放在第一位，只求智慧而不求財富，他曉得貴為人君最寶貴的財產就是智慧。後來他在箴言 3:15 中說智慧“比珍珠（或譯：紅寶石）寶貴；你一切所喜愛的，都不足與比較。”昔日神賜給所羅門智慧，今天神也樂意賜給我們，賜人智慧的乃是同一位神。怎樣才能有智慧呢？首先，我們應當像雅各書 1:5 所記載的那樣，祈求“那厚賜與眾人、也不斥責人的神”。其次，我們必須全心全意地查考聖經，並活用在日常生活上，因為那是屬天智慧的泉源。

所羅門雖能盡得一切，但是他只求神賜智慧用以治理百姓。神悅納他的優先選擇，所以神也賞他資財、豐足和尊榮。根據馬太福音 6:33 的記載，主耶穌也講到生活的優先次序，只要我們將神放在首位，一切需用神都會加給我們。這並不是說我們必會像所羅門一樣富足顯貴，而是指我們讓神居首位，神所賜的智慧必使我們過蒙神賜福的一生。我們的生活有目標，學習“以所有的為滿足”，財富必然比用心積攢來得更充足。這裏的財富不僅包括物質上的，更是指屬靈層面上的。

大衛曾經籌謀，想為神建造聖殿，但神並不應允，因為他曾帶兵打仗；神讓其子所羅門建造聖殿，而只准大衛為聖殿立下規劃、作好準備。大衛買了一塊地，儲備了建殿的各種材料，並且從神領受了聖殿的樣式，而負責實現這項計劃和工程的則是所羅門。因他父親盡心竭力地籌劃一切，所羅門的工作才變得輕鬆；老一代為年輕一代鋪好路，神的工作就可以更快向前推進。

希蘭雖然與大衛和所羅門友好邦交，但他的國家卻敬拜多神。希蘭樂意將建殿的材料供應給以色列，大衛與所羅門都使用這個機會見證以色列獨一的真神。

應當盡力建造美好舒適的地方作敬拜之用，使神得榮耀，作為神及其榮耀的見證；同時，我們也必須謹記，神不會局限在人手建造的殿宇或環境之中，神比所有的建築物都偉大。我們不要只看重敬拜的場所，更應注重以心靈和誠實敬拜神。

所羅門為什麼徵用外邦的巧匠？以色列雖然精於農耕，對冶金術卻一竅不通，所以他要從外邦引進人才。利用世上的專才來配合神的工作，並沒有錯。神照祂的揀選，將天賦的才幹分賜給不同的人，也賜給非基督徒各種天分。我們僱傭非基督徒為我們工作的時候，要認識到神是隨己意賜人能力的。同時我們也要找機會向他們傳揚神的救恩。

以色列出產的木材不多，但沿海的小國黎巴嫩卻擁有最好的香柏木。黎巴嫩又從以色列輸入許多糧食，於是兩國君王立下互惠的貿易協定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歷代志下 2 章剩下的內容。

歷代志下 2:10 記載：“你的僕人砍伐樹木，我必給他們打好了的小麥二萬歌珥，大麥二萬歌珥，酒二萬罷特，油二萬罷特。”

當時的以色列是一個強大的帝國，先王大衛征服的眾多周邊國家，都效忠於以色列，並向以色列進貢。推羅當時只是一個港口城市，所羅門完全可以強制他們服勞役。但所羅門是一個熱愛和平的人，他力求實踐神的公義。因此，所羅門並沒有强行剝削或不平等對待他們的勞動，反而向希蘭承諾支付他們應得的報酬。今天的社會對弱者進行著不正當的經濟剝削，所羅門的這種做法對於社會公平有很大的啟示。

歷代志下 2:11-16 記載：“推羅王希蘭寫信回答所羅門說：‘耶和華因為愛他的子民，所以立你作他們的王’；又說：‘創造天地的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！他賜給大衛王一個有智慧的兒子，使他有謀略聰明，可以為耶和華建造殿宇，又為自己的國建造宮室。現在我打發一個精巧有聰明的人去，他是我父親希蘭所用的，是但支派一個婦人的兒子。他父親是推羅人，他善用金、銀、銅、鐵、石、木，和紫色、藍色、朱紅色綫與細麻製造各物，並精於雕刻，又能想出各樣的巧工。請你派定這人，與你的巧匠和你父—我主大衛的巧匠一同做工。我主所說的小麥、大麥、酒、油，願我主運來給眾僕人。我們必照你所需用的，從黎巴嫩砍伐樹木，扎成筏子，浮海運到約帕；你可以從那裏運到耶路撒冷。’”

在這段經文裏，希蘭對所羅門要求提供建殿所需材料的信，給予了以下幾點回復：第一，希蘭認同大衛王權的神政權威；第二，他承認建殿是神的命令；第三，他答應派工匠參與建殿；第四，他把勞工的生計托付給所羅門；第五，他承諾供應建築材料。尤其值得我們深思的是，希蘭認同大衛王朝的建立是神的旨意，並且讚美神為“創造主”。也就是說，希蘭認同大衛王朝的建立有別於其他世俗的王朝，並非靠人的權力或繼承權，而是靠神關愛選民的恩惠。這就意味著在希蘭的認識裏，神是以色列民族的最終統治者，這是神主政的統治思想。同時希蘭又承認神是“創造主”，這表明他對神的理解比其他外邦人更加接近以色列獨一真神的概念。但這只能表明希蘭認同耶和華是以色列民族的神，而並不意味著他接受獨一真神的信仰。

歷代志下 2:17-18 記載：“所羅門仿照他父大衛數點住在以色列地所有寄居的外邦人，共有十五萬三千六百名；使七萬人扛抬材料，八萬人在山上鑿石頭，三千六百人督理工作。”

舊約時代調查人口的目的，不單純是統計數字這麼簡單，還有一個衡量軍事力量的特殊目的。

新約時代也有過類似的人口調查，是由凱撒奧古斯都進行的，是為了貫徹羅馬的地方統治制度。本章所記錄的人口調查僅限於居住在以色列的外邦人，目的就是為了徵集建殿所需的勞工。

歷代志下 3:1 記載：“所羅門就在耶路撒冷、耶和華向他父大衛顯現的摩利亞山上，就是耶布斯人阿珥楠的禾場上、大衛所指定的地方預備好了，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。”

阿珥楠禾場早在亞伯拉罕獻以撒之前就已存在了。從那裏可以看到各各他、骷髏地，就是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。大衛從阿珥楠手中買下這地，至今仍是聖殿的所在。雖然我們不懂建築，對藍圖和建材也沒多大興趣，但這裏有屬靈真理值得我們深思與挖掘。

歷代志下 3:2 記載：“所羅門作王第四年二月初二日開工建造。”

“所羅門作王第四年”，指的是主前 966 年。逐漸穩定的內政和穩固的對外地位，意味著推進宏大的建殿工程的時機已經成熟。

歷代志下 3:3-14 記載：“所羅門建築神殿的根基，乃是這樣：長六十肘，寬二十肘，都按著古時的尺寸。殿前的廊子長二十肘，與殿的寬窄一樣，高一百二十肘；裏面貼上精金。大殿的牆都用松木板遮蔽，又貼了精金，上面雕刻棕樹和鏈子；又用寶石裝飾殿牆，使殿華美；所用的金子都是巴瓦音的金子。又用金子貼殿和殿的棟梁、門檻、牆壁、門扇；牆上雕刻基路伯。又建造至聖所，長二十肘，與殿的寬窄一樣，寬也是二十肘；貼上精金，共用金子六百他連得。金釘重五十舍客勒。樓房都貼上金子。在至聖所按造像的法子造兩個基路伯，用金子包裹。兩個基路伯的翅膀共長二十肘。這基路伯的一個翅膀長五肘，挨著殿這邊的牆；那一個翅膀也長五肘，與那基路伯翅膀相接。那基路伯的一個翅膀長五肘，挨著殿那邊的牆；那一個翅膀也長五肘，與這基路伯的翅膀相接。兩個基路伯張開翅膀，共長二十肘，面向外殿而立。又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綫和細麻織幔子，在其上綉出基路伯來。”

這裏稱聖所為“大殿”，因為聖所是聖殿的中心。所羅門先用巴瓦音的金子貼聖所各個部分，然後用名貴的寶石再作裝飾。同樣道理，信徒的人生也應當用神所喜悅的寶石般的信心來建造，用奉獻和忠誠來實踐真理。

至聖所的長、寬、高均為二十肘，是正方體的建築。至聖所象徵著神的絕對而完全的臨在。

至聖所內有兩個基路伯，還有幔子。基路伯是用堅固耐久的橄欖木作的，它的長度是至聖所長度的一半。幔子是分隔聖所與至聖所的屏障。在基督來到這個世界之前，罪人是不能進神聖的至聖所的，但是因為有了基督的贖罪，聖殿的幔子已經裂開；今天，我們可以藉著信靠耶穌，得以坦然呼喚神為父，並與父神親密交通。

帶領所有的信徒進到神的面前，沒有任何祭物比基督更好。這裏神要我們注意幔子，正如神所說的：“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”還要注意柱子。

歷代志下 3:15-17 記載：“在殿前造了兩根柱子，高三十五肘；每柱頂高五肘。又照聖所內鏈子的樣式作鏈子，安在柱頂上；又做一百石榴，安在鏈子上。將兩根柱子立在殿前，一根在右邊，一根在左邊；右邊的起名叫雅斤，左邊的起名叫波阿斯。”

這裏提到殿前的兩根柱子，是指立在聖殿兩側的銅制柱子。這讓我們聯想到，世人反對神，

事奉偶像，如同巴力神廟內的柱子；神的百姓則反對罪惡，如鐵柱般鼎立於世，並用智慧之柱建造房屋，成為聖殿的“柱子”。因此作為信徒，我們不僅要倚靠神的“雲柱”和“火柱”的引導，真正歸屬於“真理的磐石之柱”耶穌基督，而且我們自己更要成為正義和真理的“柱石”。提摩太前書 3:15 記載：“倘若我耽延日久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。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”

歷代志下 4:1-6 記載：“他又製造一座銅壇，長二十肘，寬二十肘，高十肘；又鑄一個銅海，樣式是圓的，高五肘，徑十肘，圍三十肘；海周圍有野瓜（野瓜：原文是牛）的樣式，每肘十瓜，共有兩行，是鑄海的時候鑄上的；有十二隻銅牛馱海：三隻向北，三隻向西，三隻向南，三隻向東；海在牛上，牛尾向內；海厚一掌，邊如杯邊，又如百合花，可容三千罷特；又製造十個盆；五個放在右邊，五個放在左邊。獻燔祭所用之物都洗在其內；但海是為祭司沐浴的。”

所羅門製造的銅壇高十肘，比摩西時代會幕裏的銅壇還高出七肘左右。因此，在殿外敬拜的人也能够看見祭物焚燒的過程，而痛悔自己的罪。這讓我們聯想到耶穌基督背負人類的罪、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因為基督是為所有的罪人死在十字架上的，當人們仰望十字架、痛悔自己的罪並信靠主耶穌時，就能够得著救恩。

歷代志下 4:7-8 記載：“他又照所定的樣式造十個金燈檯放在殿裏：五個在右邊，五個在左邊；又造十張桌子放在殿裏：五張在右邊，五張在左邊；又造一百個金碗；”

摩西時代的會幕內只有一盞燈檯和一張桌子，而所羅門聖殿內有十盞燈檯和十張桌子。此外，放陳設餅的桌子也增加到十倍。這讓我們聯想到神的拯救過程，是逐步擴大和發展的。

歷代志下 4:9-18 記載：“又建立祭司院和大院，並院門，用銅包裹門扇；將海安在殿門的右邊，就是南邊。戶蘭又造了盆、鏟、碗。這樣，他為所羅門王做完了神殿的工。所造的就是：兩根柱子和柱上兩個如球的頂，並兩個蓋柱頂的網子和四百石榴，安在兩個網子上（每網兩行蓋著兩個柱上如球的頂）。盆座和其上的盆，海和海下的十二隻牛，盆、鏟子、肉錫子，與耶和華殿裏的一切器皿，都是巧匠戶蘭用光亮的銅為所羅門王造成的，是在約旦平原疏割和撒利但中間藉膠泥鑄成的。所羅門製造的這一切甚多，銅的輕重無法可查。”

鑄造銅器需要有模型，這種模型一般是用膠泥做的。因此，所羅門選擇了盛產膠泥的疏割和撒利但兩地鑄造了銅器。

歷代志下 4:19-22 記載：“所羅門又造神殿裏的金壇和陳設餅的桌子，並精金的燈檯和燈盞，可以照例點在內殿前。燈檯上的花和燈盞，並蠟剪都是金的，且是純金的；又用精金製造鑷子、盤子、調羹、火鼎。至於殿門和至聖所的門扇，並殿的門扇，都是金子妝飾的。”

過去人們在簽訂重要的條約時，通常用金作為證物，以示誠實和不變。而用精金打造聖殿的器物有以下幾點意義：第一，防止腐蝕；第二，暗示聖殿對於信徒來說最為寶貴；第三，表示最高的物質奉獻；第四，象徵即將到來的神的國度永恆不變。

歷代志下 5:1-5 記載：“所羅門做完了耶和華殿的一切工，就把他父大衛分別為聖的金銀和器皿都帶來，放在神殿的府庫裏。那時，所羅門將以色列的長老、各支派的首領，並以色列的族長招聚到耶路撒冷，要把耶和華的約櫃從大衛城——就是錫安——運上來。於是以色列眾人在七月節前都聚集到王那裏。以色列眾長老來到，利未人便抬起約櫃。祭司利未人將約櫃運上

來，又將會幕和會幕的一切聖器具都帶上來。”

聖殿完工後，所羅門招聚各首領，要把約櫃運回來。錫安距離聖殿不遠；大衛城面積不大，離聖殿也不遠。

歷代志下 5:6 記載：“所羅門王和聚集到他那裏的以色列全會眾都在約櫃前獻牛羊為祭，多得不可勝數。”

運約櫃時稍有不慎，就會惹禍招災。因此，為了防止意外發生，搬運前獻祭也是很有必要的。此處的祭祀有兩個目的：第一，避免因突發事故惹怒神；第二，因神的賜福使百姓加倍地喜悅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